

吉林省勘察设计协会文件

吉勘设协〔2026〕20号

吉林省勘察设计协会 关于征集2027年团体标准项目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，协会各专业委员会：

为持续推动行业技术创新与标准体系建设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（国标委联〔2019〕1号）及《吉林省勘察设计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并参照《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》《关于促进团体标准规范优质发展的意见》，现面向全省公开征集2027年度团体标准项目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申报原则

（一）符合“十五五”规划、城市更新、质量强国及国家重大战略导向，符合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要求，不与现行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及已发布团体标准交叉重复。

（二）聚焦新技术、新材料、新工艺、新设备，优先支持填补空白、技术指标高于推荐性标准、实施满3年且经评估需修订，以及对培育新质生产力有带动作用的项目。

（三）遵循开放、透明、公平原则，编制组应吸纳生产、使用、检测、科研等多方参与，避免单一主体主导。

二、征集范围

（一）聚焦国家及吉林省“十五五”规划关于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化、智能化、宜居化、安全化的战略导向，围绕绿色低碳与生态宜居（涵盖建筑节能降碳、绿色建筑品质提升、可再生能源应用及生态修复）、数字赋能与智慧协同（包括CIM平台深度应用、建筑全生命周期数字化、智能建造与产业化协同）、城市更新与品质提升（围绕“好房子、好小区、好社区、好城区”建设，突出既有建筑功能提升、基础设施韧性增强、适老化改造及历史文化保护活化）、乡村振兴与绿色农房（重点支持农房质量安全、人居环境整治及县域城乡融合），以及产业协同与技术革新（涉及装配式建筑、海绵城市、新型建材与工艺等）等重点领域，公开征集具有前瞻性、引领性的团体标准项目。

（二）针对吉林省特殊自然条件、严寒地域气候、地域文化及技术需求，提出勘察、设计、施工、运维等环节的技术标准或管理规范。

（三）工程建设领域的新技术、新材料、新工艺、新设备相关标准，以及数字化转型、智能化管理、建筑碳排放核算等方面的创新规范。

（四）对现有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进行细化补充，或提出高于现行国家、行业标准技术要求的高品质团体标准项目。

(五) 实施满3年且经评估需修订的现行协会团体标准, 以及技术成熟、具备广泛适用性及行业引领性的标准提案。

(六) 其他可转化为团体标准的现有技术规范或科技成果。

三、申报要求

(一) 申报单位应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、高等院校、科研机构、社会团体等。鼓励城乡规划、勘察、设计、施工、检测、运维、监理、咨询等各专业领域的单位积极参与。请各专业委员会做好牵头组织申报工作, 大力倡导产学研用单位进行申报。

(二) 主编单位须具备较强的专业技术能力和标准编制经验, 能够协调解决编制过程中的关键技术问题。

(三) 标准主编人(第一起草人) 应熟悉标准化工作流程, 具有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, 并主持或参与过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或团体标准的编制工作。

(四) 申报标准技术要求不得低于强制性国家标准, 且须提供前期查重与必要性论证。

四、申报方式

(一) 申报单位请登录吉林省勘察设计协会官网(www.jlskcsjxh.com) “通知公告”或“标准建设”栏目下载本通知及附件。

(二) 按要求填写《立项申请表》并加盖单位公章后一式两份邮寄至协会秘书处, 同时提交电子版扫描件。

(三) 申报截止日期: 2026年12月15日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长春市贵阳街287号建设大厦13楼1301室

邮编：130061

联系人：李雪梅、李丽佳

电话：0431-88045880、17790001517、13596065596

电子邮箱：kcsj1301@163.com



附件

附件1：《立项申请表》

附件2：《拟申报立项标准查重说明》模版

附件3：《2027年团体标准立项汇总表》